

证券代码：688092

证券简称：爱科科技

杭州爱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资料



2025 年 11 月

杭州爱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资料目录

杭州爱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须知	3
杭州爱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议程	6
杭州爱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议案	8
议案一、关于变更部分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暨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	8
议案二、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0

杭州爱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大会的顺利进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以及《杭州爱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杭州爱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杭州爱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特制定本本次股东会会议须知：

一、为保证本次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切实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请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在会议召开前 30 分钟到会议现场办理签到手续，并按规定出示证券账户卡、身份证明文件或企业营业执照/注册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授权委托书等，经会议工作人员验证后方可领取会议资料并出席会议。会议开始后，由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人数及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在此之后进场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无权参与现场投票表决。

为保证股东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除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公司董事、高管人员、见证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人员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员进入会场。

二、会议按照会议通知上所列顺序审议、表决议案。

三、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会应认真履行其法定义务，不得侵犯公司和其他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合法权益，不得扰乱股东会的正常秩序。

四、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要求在股东会现场会议上发言的，应于股东会召开前一天向大会会务组进行登记。大会主持人根据会务组提供的名单和顺序安排发言。现场要求提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当按照会议的议程举手示意，经会议主持人许可后方可提问。有多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同时要求提问时，先举手者先提问；不能确定先后时，由主持人指定提问者。会议进行中只接受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或提

问。发言或提问时需说明股东名称及所持股份总数。发言或提问应与本次股东会议题相关，简明扼要，每次发言原则上不超过 5 分钟。每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或提问次数不超过 2 次。

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回答股东所提问题。对于可能涉及商业秘密或内幕信息，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问题，主持人或其指定的有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

五、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要求发言时，不得打断会议报告人的报告或其他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发言。在股东会进行表决时，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不再进行发言。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违反上述规定，会议主持人有权加以拒绝或制止。

六、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当对提交表决的议案发表如下意见之一：同意、反对或弃权。现场出席的股东请务必在表决票上签署股东名称或姓名。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未投的表决票均视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股份的表决结果计为“弃权”。

七、股东会对提案进行表决前，应当推举两名股东代表参加计票和监票。股东会对提案进行表决时，由律师、股东代表共同负责计票、监票。现场表决结果由会议主持人宣布。

八、本次股东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结合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表决结果发布股东会决议公告。

九、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参会期间尊重和维护其他股东合法权益，将手机设置为静音状态，在工作人员指引下就座，不要在会场内随意走动。谢绝个人录音、录像及拍照等行为。如无特殊原因，参会人员应在大会结束后再离开会场。对干扰会议正常程序、寻衅滋事或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会议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并报告有关部门处理。

十、本公司不向参加股东会的股东发放礼品，出席会议的股东或代理人食宿及交通费自理，以平等原则对待所有股东。

十一、本次会议由公司聘请的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现场或视频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十二、本次股东会登记方法及表决方式的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31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杭州爱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038）。

杭州爱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一、会议时间、地点及投票方式

- 1、现场会议时间：2025 年 11 月 17 日 14 点 00 分
- 2、现场会议地点：杭州市滨江区伟业路 1 号 1 幢爱科科技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集人：杭州爱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 4、主持人：公司董事长方小卫先生
- 5、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 6、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5 年 11 月 17 日至 2025 年 11 月 17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二、会议议程

- （一）参会人员签到、领取会议资料、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进行发言登记
- （二）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并向大会报告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人数及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 （三）主持人宣读股东会会议须知
- （四）推举计票、监票成员
- （五）逐项审议会议各项议案
 1. 《关于变更部分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暨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
 2.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六）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及提问
- （七）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对各项议案投票表决

- (八) 休会，统计表决结果
- (九) 复会，宣布会议表决结果、议案通过情况
- (十) 主持人宣读股东会决议
- (十一) 见证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 (十二) 签署会议文件
- (十三) 主持人宣布会议结束

杭州爱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案

议案一

关于变更部分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暨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综合考虑经营管理情况等因素，公司拟将2022年回购方案中已回购尚未使用并存放于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26,917股股份的用途进行变更，由“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变更为“用于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并将该部分回购股份进行注销，同时按照相关规定办理注销手续。除该内容变更外，回购方案中其他内容不作变更。

本次变更部分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暨减少注册资本事项符合《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本次拟变更回购用途并注销的回购股份数量为26,917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比例的0.03%，公司总股本预计将由82,690,657股变更为82,663,740股，注册资本预计将由人民币82,690,657元减少至人民币82,663,740元。本次变更部分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暨减少注册资本事项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债务履行能力、持续经营能力及未来发展等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情况不符合上市条件，亦不会改变公司的上市地位。同时，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及具体经办人员办理本次回购注销及减少注册资本的相关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0月3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杭州爱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部分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暨减少注册

资本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6）。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三届审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会审议。

杭州爱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1 月 17 日

议案二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拟将存放于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已回购尚未使用的 26,917 股回购股份用途进行调整，由“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变更为“用于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待本次注销完成后，公司已发行的股份数预计将由 82,690,657 股减少为 82,663,740 股，注册资本预计将由 82,690,657 元减少为 82,663,740 元。

公司将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回购股份注销后对注册资本进行变更，并及时向工商登记机关办理注册资本变更登记及《公司章程》的备案登记等相关手续。

根据上述情况，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具体如下：

拟修订前	拟修订后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 8,269.0657 万人民币。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 8,266.3740 万人民币。
第二十一条 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为 8,269.0657 万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 8,269.0657 万股，其他类别股 0 股。	第二十一条 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为 8,266.3740 万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 8,266.3740 万股，其他类别股 0 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3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杭州爱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7）。

同时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具体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三届审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会审议。

杭州爱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1 月 17 日